

证券代码：430430

证券简称：普滤得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葛明明质押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2.5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3,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27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葛明明、唐忆文夫妇提供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海树矿泉水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确保公司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坏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葛明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8,559,500、33.56%

股份限售情况：13,060,625、23.62%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8,000,000、32.55%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一）2016年10月28日，质押8,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82%，已于2017年10月31日解除质押。

（二）2017年12月13日，质押15,500,000股，占总股本28.03%，已于2018年12月26日解除质押。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合同》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